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ZHA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3)

有關復牌進展的季度更新

本公告由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i)日期為2022年9月30日、2022年10月3日及2022年11月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本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ii)日期為2022年10月26日有關獨立法證會計審查的主要調查結果的公告；及(iii)日期為2022年11月28日有關復牌指引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復牌進展的更新

本公司股份自2022年10月3日起暫停買賣。本公司謹此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就本公司為達成聯交所於2022年11月25日發出的復牌指引而採取行動的進展提供以下最新消息。

刊發本公司全年業績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30日的2022年全年業績公告已於2023年1月2日公佈。預期本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2023年1月31日或前後寄發。

獨立法證會計審查

獨立法證會計師已完成對標的交易及保山紙業交易的獨立法證會計審查(「**審查**」)，其審查報告分別於2022年10月26日及2022年12月30日出具。本公司於2022年10月26日公佈對標的交易之法證會計審查主要結果，並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對保山紙業交易的法證會計審查主要結果。

內部監控審閱

獨立法證會計師已識別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若干不足之處，並已於其審閱報告中披露有關不足之處。就此，本公司已委聘內部監控顧問審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協助本公司透過制定及實施補救措施以改善系統，彌補所識別的缺陷並有效防止審查項下交易的類似事件發生。預計獨立內部監控審閱及實施補救措施以改善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將於2023年1月底前完成。

業務營運

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研究和發展、製造和銷售工業產品及環保產品、提供項目承包服務及提供支援服務。儘管本公司股份於2022年10月3日暫停買賣，本集團一直如常進行業務。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其股份自2022年10月3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達成復牌指引。

本公司一直持續致力採取措施達成復牌指引。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繼續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任何相關重大進展的最新消息，並尋求盡快恢復其股份買賣。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方暉

香港，2023年1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方暉先生及陳宏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石成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邢凱能先生、姚楊洋先生及張東方女士。